

济宁学院文件

济院政字〔2017〕94号

关于印发济宁学院“十三五”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学科平台建设和科研工作发展规划、专业建设规划、文化建设发展规划、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落实《济宁学院“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积极推进学校内涵建设、科学发展，在总结学校“十二五”时期建设成绩和经验的基础上，通过调查研究和广泛征求意见，编制形成了《济宁学院“十三五”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济宁学院“十三五”学科平台建设和科研工作发展规划》《济宁学院“十三五”专业建设规划》《济宁学院“十三五”文化建设发展规划》《济宁学院“十三五”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规划》。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

实施，确保各项目标任务的全面实现。

济宁学院

2017年11月21日

济宁学院“十三五”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十三五”时期将是我校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地方本科院校的跨越发展时期。为适应社会发展新形势，迎接经济、文化、科技以及高等教育发展的新机遇和新挑战，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促进学校事业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家和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以及《济宁学院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2015-2025年）》，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十二五”期间发展成就

“十二五”期间，全校师生员工在学校党委、行政领导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十八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内涵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十二五”规划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师资队伍建设迈上新台阶。

截止到“十二五”期末，我校教职工由“十二五”初的925人增加到1128人（增加203人），专任教师由原来的638人增加到860人（增加222人），教授由原来的35人增加到52人（增加17人）；副教授由原来的128人增加到280人（增加152人），高职比由原来的26%增加到32.6%（增加6.6%），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由原来的32人增加到63人（增加31人），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由原来的349人增加到493人（增加144人），硕博比由原来的60%增加到64.6%（增加4.6%）；新增学科带头人3人，特聘教授48人；启动了“31353”人才工程，首批遴选34人。

“十二五”期间，学校认真分析人才发展趋势和人才政策，

大力提高中青年博士待遇。按照学科、学术水平等，对人才分类别提供不同待遇，引进博士研究生 22 人、硕士研究生 68 人。

充分利用和借助国家、省部出台的有关教师国内外进修访学的支持政策，通过山东省青年教师成长计划的形式，积极鼓励教师到国内外知名大学和研究所从事合作研究，“十二五”期间有 22 人到国内外进行访学，27 人进行短期课程进修，49 人到大型企业等单位挂职锻炼。

二、师资队伍存在的不足

根据学校办学定位，结合学校整体发展状况，师资队伍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学校加大了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同时也形成了一系列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措施，但是高层次人才总量不足。高学历学位的教师比例较低，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人数较少，部分教学单位没有博士。

2. 师资队伍专业配备不均衡，青年骨干教师队伍仍需加强培养。青年骨干教师是学校发展的基石，关系到学校人才后备队伍的建设。与其他高校相比，我们还应加大支持力度，出台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培养一批具有竞争力和发展潜力的青年后备人才。

3. 各学科教学、科研水平不均衡，整体教学、科研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双师双能”型教师严重不足，实践教学能力急需加强，与应用型高校的办学定位还存在较大差距。

三、“十三五”师资队伍建设的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教育发展规划纲要，牢固树立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观念，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按照学校“335”发展战略，以提高师资队伍整体素质和创新能力为中心，以更新知识结构，提高教学、科研和实践能力为重点，坚持引进与培养并重、教学与科研并重、理论与实践并重的方针，大力实施“3373”工程，结合“31353”人才工程，努力造就一支结构合理、师德高尚、业务精良、富有发展潜力和应用特色的新型师资队伍，为实现学校的“十三五”发展规划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四、“十三五”师资队伍建设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按照“优化结构、造就名师、形成团队、培养骨干”的工作方针，重点抓好高层次人才队伍和中青年骨干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教师的综合素质。

具体目标：

（一）加强研发团队和专业建设。“十三五”期间，着力引进 3-5 个研发团队，重点建设 5-6 个特色专业，努力将其培育成能承担重大课题、出高水平研究成果和凝聚力强的省级优秀创新团队。

（二）优化专业师资配备。根据各专业师资配备现状，通过人才引进和师资培养，加快补充师资紧缺专业教师队伍，同时科学整合现有师资，鼓励、支持传统专业富余教师向相近师资紧缺专业转岗，逐步解决专业配备不均衡的问题。

（三）提高教师队伍博士比例。进一步提高高层次人才待

遇，大力引进和培养博士研究生，到“十三五”末，力争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由原来的 63 人增加到 150 人左右，博士比例由原来的 7%增加到 15%左右。

（四）推进“柔性引智”。灵活引进国内一流大学的知名专家，作为学校的学科带头人、团队带头人、特聘教授，大幅度提升高层次人才数量。

（五）加强实验技术人员队伍建设。到“十三五”末，建设一支人员结构合理、技术水平较高、实验操作规范、专职兼职结合、适应实验教学需要、满足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的实验教学队伍。

五、“十三五”师资队伍建设的措施

“十三五”期间，在师资队伍建设方面通过以下主要措施，着力推进师资队伍的建设，大幅提高师资队伍的整体素质。

1. 建设良好的师德师风计划。积极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恪守教师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不断提高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提高教师的思想修养和职业道德水平，培养学术精神，抵制学术失范；增强教师的集体荣誉感、团队责任感，提倡合作精神，在合作中提高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和科研水平。

2. 教师培训基地建设计划。“十三五”前两年建设省内两个、省外两个教师培训基地，加强本科课程教学培训和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

3. 博士引进、培养计划。每年引进 10-20 名优秀博士研究

生，资助 5-10 名中青年教师攻读博士研究生，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的学历、学缘结构。并根据学科专业发展做好人才储备，有计划地引进稀缺专业博士研究生、学术骨干和重点学科带头人，充实、壮大优秀创新团队。

4. 专业人才国内外访学计划。从教授、博士、优秀硕士中，每年选派 3-5 人到国外访学交流，开拓视野，提高教学和科研水平。根据学科专业需要，每年选派 20 人左右到培训基地或国内知名院校和科研院所访学交流。

5. 中青年教师培训计划。把培训工作重点转移到知识更新、提高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教学水平上来。按照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办学定位，结合学校学科专业实际，“十三五”期间计划选派 200-300 名左右中青年骨干教师、实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课程进修、挂职锻炼等，并设立青年教师发展基金 100 万元予以资助。

6. 特聘教授选聘计划。有针对性地从省外一流大学的知名教授、相关行业和企业的高级专家等，每年选聘特聘教授 5-10 名。

7. 人才工程遴选计划。引进和培养 3-5 名高级专家、10-15 名学科带头人、30-40 名教学科研骨干，50-60 名左右优秀专业人才。

8. 实验技术人员队伍建设计划。整合现有实验教学人员队伍，规范实验教学人员岗位的设置及其职责，为实验教学人员的发展创造条件，保障实验教学人员的队伍稳定和整体素质的

快速提高。

9. 争取获批 1-2 个山东省高等学校优势学科人才团队培育计划。重点支持实力雄厚、优势突出的个别学科及专业，积极为其创造发展条件，争取实现泰山学者岗位零突破。

10. 教学、科研管理人员和专职辅导员队伍建设计划。由学校资助，通过外派学习的形式，多批次选派教学、科研管理人员和专职辅导员到省内外知名高校的同类岗位学习交流，借鉴其他高校在教学、科研管理及学生管理工作中的先进经验，学习他们卓有成效的新理念、新思路、新办法，以逐步提高学校行政管理人员的工作效率、业务能力、服务质量。

济宁学院

“十三五”学科平台建设和科研工作发展规划

“十三五”期间，是我校全面建设和快速发展的关键时期。为贯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提升我校的创新能力，加快我校学科建设和科研工作的发展，根据国家、山东省中长期教育、科技、人才规划纲要和《济宁学院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2015-2025年）》，制定本规划。

一、“十二五”科研工作回顾

（一）科研管理制度逐步完善

根据科研管理工作的需要，认真制定和修订科研管理工作有关制度和办法，推进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先后出台和完善了《济宁学院科研奖励暂行办法》、《济宁学院科技开发与社会服务管理办法》、《济宁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济宁学院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人文社科基地）建设及管理暂行办法》、《济宁学院服务地方行动计划》、《济宁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和《系（部）科研工作考核指标体系》等科研管理文件。

（二）科研实力显著提升

承担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410 项，其中国家级 22 项、省部级 78 项、市厅级 155 项，横向课题 12 项，科研项目经费总额达到 1140.9 万元；获市厅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 125 项，1 人获山东省青年科技奖；共发表论文 1462 篇，其中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683 篇，被 SCI、EI、ISTP、SSCI 收录 374 篇；出版著作 99 部；获授权专利 89 件。

（三）学术团队和科技创新平台初具规模

建有山东省重点学科 2 个、山东省示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 个、山东省高校重点实验室 1 个、济宁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 个、校级研究中心 3 个、校级重点学科 3 个、校级重点实验室 1 个、“十三五”校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培育项目 8 个、校级优势学科研究所 23 个。学校以“山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为有效载体，先后 9 人受聘为曲阜师范大学、山东体育学院等高校的兼职硕士生导师，共指导硕士研究生 30 余名。

（四）政产学研合作取得实质进展

共承担企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12 个，争取横向科研经费 300 余万元。与山东省鲁南工程技术研究院共建产学研合作办公室；与济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济宁市南四湖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等单位共建 8 个产学研基地；山东省三星级科普教育基地和济宁市科普教育基地各 1 个；与 20 多家高校、科研院所、企业联合成立了“LED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济宁市工业机器人及智能数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济宁市高校院所知识产权战略联盟”；与山东鲁南地质勘查院、赛德丽漆业集团和北京京天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 40 家单位签署技术研发协议。

（五）学术氛围渐趋浓厚

学校先后聘请 120 余位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来校讲学；启动了“博士论坛”和“文化讲堂”，组织校内学术报告 300 余场，

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 350 余人次；承办了中韩儒学对话会、尼山论坛等 10 余场国际、全国、全省学术研讨会，其中 4 场被评为山东社科论坛“十佳研讨会”和“优秀研讨会”。完成了济宁学院科协的换届工作，成立了济宁学院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积极组织参与社科普及周、科技普及周活动。共开展孔孟经典著作诵读、心理健康周、中国梦·圣地情——圆梦中文行、济宁市“知识产权杯”第二届大学生科普讲坛等科普活动 80 余项，实现了科普活动常态化。我校连年被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山东省社科联授予“山东省社科普及周活动先进集体”。

虽然科研工作“十二五”期间取了较好的成绩，主要指标均已完成，甚至超过了预期目标，但也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科研整体水平不高，缺乏标志性科研成果；高水平学科带头人、学术领军人物严重匮乏，学术人才队伍比较薄弱，科研竞争力不强；学科发展的优势不清晰，重点不突出，方向不明确，特色不鲜明；产学研基础较为薄弱，合作平台需进一步搭建，校企深度合作有待加强；科技创新综合实力不强，缺乏应用性研究，不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制度压力不够，科研积极性不高；科研自觉性不高，对学校面临的危机感和紧迫感认识不足。

二、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

（一）总体思路

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报告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以《济

宁学院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2015-2025年）》、《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化学校综合改革的意见》为依据，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学科建设为支撑，以制度创新为动力，以科学的学术评价为导向，以科研投入为保障，以科研激励机制为手段，以科研平台为依托，加强学术团队建设，以高层次科研立项、高水平学术论文、高层次成果获奖为重点，促进学校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的突破性发展，统筹推进我校学科建设，切实发挥科技服务于教育教学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效能。

（二）发展目标

“十三五”期间，优化学科布局、凝炼学科方向、汇聚学科队伍，建设一批以高水平学科带头人为核心、具有实践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科研创新团队，打造一批以应用技术开发与转化为目标的科技创新平台，建成几个在省内外有较大影响的重点学科，产生一批“高精尖”的标志性科研成果，使我校科技创新能力位居同类本科院校的前列，全面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和社会服务能力。

1. 科研创新平台：争取省级科技创新平台 1-2 个，省高校重点实验室 1-2 个，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基地 1-2 个，规划建设 6-10 个校级学科平台。

2. 研究团队：培养或引进省内知名的学术带头人 3-5 名，培育 3-5 个在省内有影响创新团队。

3. 科研项目：力争获得国家级项目 15-20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60-80 项，市厅级科研项目 120-150 项。争取国家级和省

部级项目的立项数量稳步上升，并使这些立项领域进一步向重点学科、新兴学科、研究基地、重点实验室、研究机构所确定的方向集中，使学科建设具有强有力的项目支撑。

4. 科研成果：全校在 SCI、SSCI、EI 等检索系统和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年平均 100 篇以上。提高各类科研成果获奖数量，争取省部级科研获奖 1-2 项，力争实现国家级科研获奖零的突破。出版著作 20 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引导广大师生积极申请专利，并加快其转化速度，授权专利达到 180 项，专利技术转让费 50 万元以上。举办国际、国内各类学术会议、论坛及各类讲座年平均 100 场。

5. 科研经费：保证科研经费争取额度，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力度。努力为学校争取各级各类科研经费和科技成果创收，力争五年到帐经费总额达到 1500 万元以上。

6. 科技成果转化：加强产学研合作和服务地方工作，鼓励以各种方式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努力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成果；鼓励科技人才创新、创业，加速科技成果向生产力的转化。争取主持或参与技术改造、科技开发项目 50 项以上，应用型科研项目成果转化率达到 20%以上，科技成果转化经济效益达到 100 万元以上。

7. 研究生培养：在“山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合作模式和培养机制，拓宽合作渠道，加强沟通与联系，切实做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实现合作共赢，全面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以优势和特色学科为依托启动专业硕士

培育工程，打造 10 个左右特色鲜明的应用型研究方向，培养 30 余名合格的硕士研究生导师，培育 1-2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

三、组织实施

“十三五”期间，学校科研工作将紧紧围绕学校发展定位，坚持错位发展、特色发展和创新发展，加强内涵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加强团队建设、制度建设、学术道德建设，夯实基础、搭建平台、突出特色、强调应用性研究，推动科研和学科建设上水平、上台阶，为把学校建设成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应用型大学而努力。

（一）重点学科建设

1. 科学谋划学科发展。坚持“支撑专业建设、提高教学水平、增强研究能力、服务地方发展”的学科建设原则和“优化结构、调整布局、突出重点、强化特色、创新机制、项目推进、协调发展”的学科建设思路，以学科平台建设为基础，以学科队伍优化为核心，以学科水平提升为目标，以体制机制创新为保障，以创新能力提高为突破口，面向科学前沿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求，积极探索多学科交叉融合的新模式、人才队伍建设的新机制，鼓励加强校际、校企等多方合作、协同创新，实施分层建设、系统推进，构建具有济宁学院特色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学科体系。

2. 凝练学科方向。凝练学科研究方向，使学科结构更加优化，定位更加准确，重点更加突出，特色更加鲜明。各学科在

充分把握发展趋势和前沿理论的基础上，从学校定位、发展目标和客观实际出发，紧紧围绕自身学科建设发展的现实需求，以科技发展、市场需求、特色打造为根本导向，调整学科结构和学科研究方向，凝练出与地方支柱产业相对应的学科研究方向。

3. 加强学科平台建设。按照“立项原则、重点原则、特色原则、以人为本和系统管理”的学科平台建设原则，以立项为形式，以项目为管理对象，系统全面推进学科平台建设。汇集优秀人才、组建创新团队、创新科研工作机制体制、培育优势学科、产出重大成果，提升我校“学科、科研、人才”三位一体创新能力，辐射带动整体学科水平的提高，努力将学科平台建设成为人才高地、学术高地、创新高地、贡献高地，为学校高质量人才培养和增强社会服务能力提供有力支撑。

（二）学术领军人物和高水平科技创新团队建设

1. 大力引进学术领军人物。在学校人才引进的相关政策指导下，根据学校发展的需要，加大人才特别是要大力引进有影响力的学科带头人和具有博士学位的学术骨干。

2. 建设科技创新团队。本着强化特色、突出重点、带动整体的原则，积极推行“学科带头人加创新团队”的组织模式，构建科研和学科创新团队，实现科研资源的有效整合，逐步形成规模适度、结构合理、水平较高的学科梯队群。

3. 培养杰出青年人才。培养和造就若干学术基础扎实、具有突出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青年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特

别是对新进的博士，根据其研究方向和研究基础，尽快归属于相应的科研团队，增加团队力量，避免单打独斗；改革博士科研启动金的管理使用办法，采取项目驱动的方式，促进新进博士尽快产出科研成果。

（三）应用型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建设

1. 积极开展应用技术研究，逐步形成一批参与地方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重大决策的智囊群体。应用技术研究要以解决济宁地区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问题和关键技术为突破口，发挥学校人才优势，组织跨学科优势团队。做好学校优势与社会优势的有机结合，制定和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的制度保障，健全激发教师参与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积极性的政策措施。

2. 大力开展横向合作研究，增强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直接服务的能力，提高科技成果的转化率，开辟我校独具优势的科技产业和科技应用领域。加大我校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加速推动我校科技成果转化与服务地方工作。

3. 充分发挥我校产学研合作办公室的作用，积极探索校企、校地合作新模式，广辟校企、校地合作途径，充分发挥高校服务地方效能。联合济宁市国家级高新区、山东省鲁南工程技术研究院等创新资源，共同建设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创新创业平台，联合成立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四）学术交流与文化遗产机制建设

1. 加强学术交流。拓展我校科学研究的国内、国际空间，

抢抓各种机遇，创造条件，争取开展跨学科、跨学校、跨国界的学术交流与合作研究，营造有利于科学发展的学术环境。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主动与国内外著名高校和研究机构建立学术联系，鼓励和支持各系（院、部）承办各级各类学术会议，鼓励广大教师加入各类高层次的学术组织，积极参加国内（境）外学术会议，扩大学校影响。继续举办“文化讲堂”、“博士论坛”、“传统文化活动周”、社科普及和科技普及活动，以启迪思想，交流信息，活跃学校学术氛围。

2. 加强文化传承创新。与地方政府、文化团体等密切合作，强化协同创新，创新文化传承机制，推动区域文化产业发展；依托学校学科、人才优势，大力开展与时代发展相适应、体现时代要求和地方特色的文化传承与创新活动，继续推出弘扬儒家和地域文化的活动或品牌精品，增强学校在区域乃至国内外的社会影响力；实施校内文学艺术团体“走出去”计划，积极参与社区文化建设，开展系列文化普及活动，提升公民文化素质。

（五）研究生联合培养和专业硕士点建设

1. 积极探索合作模式，大力推进研究生联合培养工作进程，科学定位，合理规划，积极探索构建具有学校特色的研究生联合培养体系，创新管理体制、培养机制与培养模式，强化研究生联合培养的过程管理，建立健全研究生培养质量的监控与保障体系，确保研究生的培养质量。

2. 做好专业硕士点培育建设工作，尽快启动专业硕士培育

工程。实行专业硕士点建设负责人制，全面规划学科研究方向、方向带头人、论文、科研项目、科研获奖等工作。

3. 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导师队伍建设与管理队伍建设，全面提高两支队伍综合素质，确保研究生培养工作的水平和质量。

4. 明确研究生教育的指导思想、理论体系、高端人才的培养理念和思路，着力提高研究生的研究创新能力和动手实践能力。

（六）科研管理和激励机制建设

1. 建立健全科研管理制度。把建立科学合理、运行有序的科研管理体制作为工作的重点之一来抓，逐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科研奖励制度，认真制订和修订科研管理工作的有关条例和章程，使科研管理工作逐步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和科学化。

2. 深化科研管理机制改革。改革科研评价机制，创新科研项目和科研成果的推评机制，引入第三方参与评审，增加评审的公平公正性。改革科研管理的服务模式，将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作为常态化工作。根据学校转型发展、加强应用型研究的目标要求，引导科研人员加强应用研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以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加强对单位、个人的科研工作考核，发挥政策压力的作用，充分调动各单位、科研人员的科研自觉性和积极性。

3. 充分发挥校学术委员会的作用。健全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学术委员会的运行

机制，保障学术委员会在教学、科研等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

4. 完善科研诚信制度建设。弘扬求真务实的科学精神，加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引导科研人员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恪守科学道德准则。

5. 密切校际、校企、校地合作。积极探索与政府、企事业单位建立联合培养人才和开展科技创新的新方式，形成政、产、学、研、用互动，有利于高层次人才培养、有利于科技成果转化新机制，不断扩大学校的社会知名度。

济宁学院“十三五”专业建设规划

专业建设是高等学校教学基本建设之一，是学校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标志，对高等学校的改革、发展具有深远的影响。科学地规划专业建设，是学校谋求发展、形成自身办学特色和优势的一项战略性任务。为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优化专业结构，构建有竞争优势、特色鲜明、适应社会需求的专业体系，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学校“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结合我校专业发展和教育教学资源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第一部分 学校“十二五”专业建设状况

一、“十二五”专业建设取得的主要成绩

（一）扩大专业规模，专业结构优化

“十二五”期间，我校坚持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原则，以山东省和济宁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重大需求为导向，围绕区域重点带动战略以及济宁市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和支柱产业，进一步明确了专业建设的重点和原则，按照社会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科学构建特色鲜明的专业结构体系，改造传统专业，加大优势、特色专业建设力度，围绕地方经济建设目标，科学设置与地方经济建设紧密结合的应用型专业，专业建设有了很大发展。本科专业由“十二五”初的17个发展到“十二五”末的36个，覆盖理学、工学、教育学、文学、管

理学、经济学、艺术学、历史学等 8 大学科门类，初步形成了学科门类比较齐全、结构合理、特色鲜明、文理工协调发展、教师教育与非教师教育并举的办学格局。

（二）突出重点建设，专业水平提升

学校把专业内涵建设作为重点，加强优势与特色专业建设。“十二五”期间，我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不断优化，培养模式、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管理改革持续深入，专业内涵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学校现已建成数学与应用数学、化学、汉语言文学等省级特色专业 8 个，省级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发展支持计划资助专业 2 个、教师教育基地 1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 个、卓越人才培养计划试点专业 2 个、精品课程 17 门、教改项目 8 项、教学成果奖 4 项、优秀教材奖 3 项。建有校级特色专业 8 个、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3 个、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8 个、精品课程 57 门、教学团队 12 个、教学名师 14 人、教改项目 142 项、教学成果奖 36 项、自编规划教材立项 6 项。专业水平明显提升。

（三）强化政策措施，师资队伍优化

“十二五”期间，学校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加大教师队伍建设力度。教师数量稳步增长，素质不断提高。“十二五”末，教职工总数为 1135 人，其中专任教师 864 人，师资总量基本能满足学校专业人才培养和教育教学需要。师资结构日趋合理，从职称结构看，专任教师中副高以上职称 272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1.48%，中级职称人员 391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45.26%。其中硕士以上学位的人员 553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64%。“十二五”期间，学校建设省级教学团队 2 个，校级教学团队 10 个。省级教学名师 4 人，校级教学名师 11 人。获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二等奖 1 项、青年教师课件比赛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学校聘请了兼职教授，充分利用校内外人才资源，师资队伍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学缘结构进一步改善，一支结构相对合理、发展趋势良好的专业教师队伍正在逐步形成。

（四）加大资金投入，办学条件改善

建设了高新区应用型人才培养基地，新增独立使用的教学、实验、图书馆、餐厅、公寓等建筑面积共计 32910 m²；完成了语言学习中心、计算机中心、音乐表演实训基地、数字艺术教学实训室、文化创意产品制作实训室等建设项目，建设了 16 个艺术设计工作室；新增图书 43.44 万册，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3459 万元；新建校内外实习基地 50 多个。办学条件得到实质性改善。

二、“十二五”专业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专业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本科专业数量较少，专科生占比较多。现有专业群功能不够完善，服务地方产业发展的能力不够强。专业体系有待整合，专业设置尚需调整。与行业企业共建专业的覆盖面还不够大。标志性教学成果和重大项目不多。高水平的专业带头人培育力度还不够，教师整体教学水平和实践指导能力与建设应用型本科、培养应用型人才的要求尚存在

差距。特色专业数量不多，优势不明显。专业建设经费需进一步加大。新建专业、工科专业所需的实验实训室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部分管理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第二部分 “十三五”专业建设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专业建设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遵循高等教育发展基本规律，从学校人才培养定位和专业建设及人才培养的实际出发，优化专业结构，调整资源配置，建立专业分类管理体系动态调整机制，促进专业内涵发展，突出学校的专业特色与人才培养特色，全面提升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创新驱动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为我校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应用科技大学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专业建设基本原则

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有利于适应我省及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坚持有利于学校事业发展和转型发展；坚持有利于学科专业整体建设；坚持有利于应用性人才培养；坚持巩固传统、扶持特色、培育新兴；坚持“优胜劣汰”、动态调整；坚持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

第三部分 “十三五”专业建设目标和内容

一、专业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

根据学校“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确立的目标任务，

综合考虑我省高校现有专业布点、人才需求和我校实际办学条件等情况，科学设置专业，专业数量与学校规模相适应。“十三五”期间，学校本专科专业控制在70个左右，其中本科专业50个左右，服务我省和济宁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支柱产业的专业比例达到70%以上。在校生规模19000人左右，其中本科生12000人左右。

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建成一批适应地方产业发展需要、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关联度高的专业群；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取得明显成效；构建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相适应的课程体系，建成一批优质课程资源；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创业就业竞争力显著增强；教师教学水平得到明显提升；教学管理制度更加健全，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更加完善，长效机制基本形成；教风学风明显好转，育人环境持续优化。形成具有济宁学院特点的、布局合理、结构科学，内涵丰富、优势和特色鲜明、以应用型专业为主的专业体系，专业建设质量得到显著提升。规模、结构、质量、效益方面健康、协调、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基本形成。

（二）具体目标

1. 强化专业集群建设。制定并落实专业群建设规划，进一步培育和发展机械制造、化学工业、食品及农副产品加工、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金融、文化旅游、教师教育等8大专业集群。通过加强交叉融合、科学设置专业方向等方式，丰富专业群建设的内涵，发挥专业集群效应，逐步提高专业群

建设的质量，不断提升对产业的支撑度。“十三五”期间，形成3—5个特色专业群，新建设专业群5个左右。

2. 积极稳妥增设新专业。开展专业调研与社会需求分析，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学校专业建设规划，科学确定新上专业。重点培育和扶持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济宁及周边地区支柱产业所需相契合，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应用型专业和新兴交叉专业。重点新上能源化工、信息技术、新材料、机电等工科类专业和其他应用性强的专业。力争每年新增本科专业（或方向）3个左右，“十三五”期间，本科专业总数达到50个，推出双学位及辅修第二专业5—6个。建立校、企、政三方共同论证新专业机制，主动与地方政府、企业行业、兄弟院校合作举办专业，校企共建专业（方向）达到25个左右。各项政策向新办专业倾斜，重点加强新办专业条件建设。

3. 加强优势特色专业建设。以项目立项方式，重点支持部分优势专业建设，加强优势专业软硬件条件建设，推进专业综合改革。发扬光大特色专业优势，加强现有省级特色专业建设，充分发挥其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同时进一步凝练专业特色，培育特色专业，五年建设8~10个校级特色专业，新增2~3个省级优势特色专业，使部分专业在省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积极申报山东省普通本科高校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发展支持计划，立项试点建设专业2~3个。立项建设省级高水平应用型专业（群）2-3个，校级高水平应用型专业（群）1-15个

4. 实施专业应用性转型升级。在充分发挥传统专业师资力

量强、办学经验丰富、教学资源充裕等优势的同时，不断调整与提升传统专业，扩大专业的适应面。加大专业内涵建设力度，从增设专业方向、设置专业方向模块、调整专业的侧重点和服务面向以及改革课程体系等方面，对市场需求面窄的传统专业进行改造。选择 20 个左右专业进行深度的应用性转型，确立这些专业在培养目标、培养模式、教学内容、教学方式、能力结构等完全适应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通过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更新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加强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优化专业间教学资源配置，提高专业建设水平，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5. 完善专业评估，实施专业分类管理。完善专业评估制度和校内专业评估指标体系，开展专业评估，建立经常性的专业评估机制。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适应山东省对高校现有专业实行 A、B、C 三类管理政策，实行专业分类管理。对于 A 类（鼓励性发展）专业，学校将在专业建设经费、师资人才引进、实验室建设、基础条件建设、招生计划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继续强化建设，使这些专业在办学条件、师资力量、人才培养模式、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教学方法与手段、教学管理、人才培养质量等方面形成优势和本专业的显著特色，在省内乃至全国高校有一定的影响。对于 C 类（限制性发展）专业，学校将在师资力量、办学条件等方面强化建设措施，对于教学基础条件较差、社会需求量小，在全省同类专业中办学水平较低的专业，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减少招生、暂停招生、撤销专业等

措施进行调整。对 B 类（一般性发展）专业，将在充分发挥其专业师资、办学经验、教学资源等优势的同时，从增设专业方向、设置专业方向模块、调整专业的侧重点和服务面向等方面，不断提升专业建设水平，扩大专业的适应面。对于符合学校办学定位、服务区域重大战略、招生就业情况良好的新办专业，学校予以扶持建设。加强专业负责人、专业带头人培养，各本科专业配备 1-2 名专业带头人。支持联合行业组织共同制定相应的专业教学质量标准，建立与国际实质等效的专业认证体系，适时开展专业认证。进一步完善各专业毕业生跟踪调查机制和毕业生质量反馈机制。

二、专业建设内容（建设任务）

根据学校“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确立的目标任务，围绕专业建设与发展目标，实施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质量提升、实践教学质量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和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长效机制建设、教风学风优化、条件设施建设等“七大工程”。

（一）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工程

1. 继续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开展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实践。实施学分制改革，全面启动学分制改革工作。出台《学分制改革实施方案》《学分制管理暂行规定》《学分制选课管理办法》等文件，同时建立起适应学分制改革要求的学生学业导师制度、学生管理工作机制等。深化校企合作下的“一二三四”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教师教育专业“521”人才培养模式、服

务外包专业“121”人才培养模式。高新区应用型人才培养基地推行工作室制、双导师制，探索专业与产业对接、培养目标与行业企业的需求对接、培养规格与岗位核心能力对接、课程与职业标准对接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施个性化、多样化人才培养制度，落实主辅修、双学位制度，提升学生适应社会需要能力。开展校级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立项，每年立项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1~2个，积极申报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建成1~2个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在工科类、教师教育类和文史类专业群遴选部分专业，开展卓越工程师、卓越教师、卓越文科人才培养计划改革项目，每年立项校级“卓越人才”培养改革项目2~3项，积极申报省级、国家级“卓越人才”培养改革项目，立项建设省级“卓越人才”计划培养改革项目3~5个。

2. 深入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开展产学研合作育人。完善与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联合培养人才的机制，拓展校企合作培养人才的渠道。发挥济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用型人才培养基地示范作用，充分实现深度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实现产学研一体化。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电气工程、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经济学、金融工程、安全工程、酿酒工程、文化产业管理等专业，与惠普、中兴、英谷等企事业单位积极开展校企合作共建专业（或专业方向）、共建课程、共建教材、共建实验室、共建实践教学基地，共同培训教师。通过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实行订单、定向培养，合作培养人才；

安排学生顶岗实习、预就业，开展合作就业和创业。每年建设 2~3 个校企共建专业，10 门左右的校企共建课程，2~3 个校企共建实验室，3~5 个校企共建实践教学基地，2~3 部校企共建教材。每个专业至少有 2~3 个稳定的产学研合作教育单位。

3. 优化人才培养方案。以培养满足经济社会发展所需人才为出发点，以突出培养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解决实际问题的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为基本目标，科学制定并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根据社会对各类人才的需求，明确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体现先进科学的专业教育思想，建立吸收用人单位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研究制定的长效机制，发挥产学研在人才培养中的协同作用，切实提高人才培养方案在人才培养实施过程中的指导和引领作用，全面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

(二) 课程建设与改革工程

紧紧围绕专业培养目标和规格，根据相关产业和领域的新发展和新要求，加强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材、教学方法和手段等方面的建设与改革。

1. 优化课程体系。继续优化以能力培养为主线，通识教育课程、专业课程、和实践课程组成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课程体系。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建设目标，吸收用人单位人员参与课程研究、设计与开发，合理确定基础课程与专业课程、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比例，形成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的课程体系。深入研究社会对人才知识、能力、

素质结构的要求以及行业、学科发展的需要，积极开发反映社会需求和学科发展的新课程，推进课程体系改革创新，积极申报省级课程体系创新工程项目。

2. 加强优质精品课程（群）建设。继续开展课程评估。加强校级精品课程建设与管理，支持原有校级精品课程改造升级为精品资源共享课，积极培育省级、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和视频公开课程，建成校级精品视频公开课课程（课程群）6~8门，努力争取建设1~2门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

3. 加强课程资源建设。加强以电子信息和互联网技术为基础的教学现代化建设，完成基于校园互联网学习平台建设。引进50门左右国内优质网络课程，充分利用优质课程资源，加强课程开发和网络开放课程建设，建设50门左右校级网络开放课程。不断丰富课程教学大纲、教案、教学日历、多媒体课件、试题库、案例库等课程资源建设。

4. 积极推进教材、教学参考资料和教学课件三位一体的立体化教材建设。完善教材选用机制，资助教师编写教材，重点支持校企合作教材、通识教育课程教材、职业课程教材、学科专业竞赛教材的编写，奖励优秀自编教材。每学年立项校级规划教材项目3~5项，到“十三五”末，我校自编优秀教材50部以上，争取立项省部级或国家级规划教材项目1~2项。积极引进、消化和使用国际优秀教材，努力与国际主流教材建设保持同步，拓宽学生国际视野，增强学生国际竞争力。

5. 加大教学内容、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改革。采取有效措

施鼓励教师把更多精力用于教学改革研究上，及时更新教学内容，注重把新知识、新成果纳入到课堂教学之中，创新教育教学方法，推动由教师传授知识为主向学生自主学习、主动学习为主的教学模式转变。推进实施案例教学、启发式教学和探究式教学，引进优质 MOOC、SPOC、微课、翻转课堂、小班教学等课堂教学新模式。改革课程考核和评价方式，继续实施教考分离，采用多种方式考查学生学业成绩，增加过程考核权重。

（三）实践教学质量提升工程

1. 优化实践教学环节。结合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要求，分类制定实践教学标准，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确保人文社会科学类本科专业不少于总学分（学时）的 20%、理工类本科专业不少于 30%、专科类专业不少于 50%，师范类学生教育实践不少于一个学期。优化各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加强实践课程内涵建设，切实保证实验实训、实习、社会实践、课程设计、专业见习、毕业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教学环节的质量，强化实践教学对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支撑作用。

2. 深化实践教学改革。充分发挥学校实验教学管理中心职能，统筹实验实训设备及资源管理。着力推进实验实训教学内容与方法的改革，加快实验实训项目更新，每年实验实训项目更新率不低于 10%，增加综合性和设计性实验的课程数，含综合性、设计性实验课程比例不低于 80%。加强实验室开放力度，推进实验室向学生开放。建成 3~5 个校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新增 1~2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以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带

动实验教学管理全面改革。加强实习实训过程管理，在教师教育类专业及部分工科专业开展顶岗实习，确保实习实训质量与效果。积极与社会、行业以及企事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教学基地，提高实践教学基地的数量与质量，各本科专业均保持 3~5 个相对稳定的实践教学基地，重点建设能承担学生顶岗实习的实践教学基地。

3. 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进一步修订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加强和规范选题、开题、指导、答辩、成绩评定等过程管理。开展毕业设计（论文）查重，提高真题真做比例。推进学生赴企业或企校联合实验室参加前沿研发项目与毕业设计（论文），确保有 50% 以上毕业设计（论文）在实验实训、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中完成。

4. 组织好学生开展研究性学习、创新性实验项目及学科专业及科技文化竞赛、创新创业活动。积极组织大学生参加各级各类学科专业及科技文化竞赛，每年组织参加省级国家级大学生学科专业技能大赛 20 项以上，力争每年获得国家级奖项 2 项以上，省级奖项 10 项以上，不断提高获奖层次与数量。重视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就业能力，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人才培养体系，搭建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校企协同创新创业实训平台，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和就业能力。积极开展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增加大学生接触社会的机会，增强其服务社会的能力。

（四）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工程

1. 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围绕特色专业建设需要，建设一支

以学术带头人或教学名师为骨干，教学和科研综合水平高、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将优质教学与研究资源用于专业教学。

2. 强化教师业务培养与培训。成立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强化教师业务培养与培训，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完善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制度，继续落实青年教师导师制，新进教师接受岗前培训要达到 100%。推动专任教师到相关产业领域开展产学研合作，同时聘请相关产业领域的优秀专家、资深人员到本专业兼职授课，形成交流培训、合作讲学、兼职任教等形式多样的教师成长机制，争取五年内使有挂职锻炼、行业背景的教师比例接近或达到 30%，每个专业有 5 名以上双师素质授课教师、有 3~5 门专业课程由双师素质教师授课。培育省级教学名师 3~5 人，校级教学名师 10~15 人；建设省级教学团队 5 个，校级教学团队 10~15 个。

3. 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教研水平。强化教研室建设。开展教学竞赛、教学观摩等多种形式的教学质量提升活动。鼓励教师 and 教学管理人员积极开展教学研究。鼓励教师教学与科研相结合，课程与课题相结合，研究团队与教学团队相结合，促进教师把学术前沿成果融入教学，转化为教学内容。注重研究改革实效和成果的推广应用，及时将教学研究成果应用到教学过程中。立项校级教学研究项目 300 项，评选校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100 项。争取立项省级教学改革项目 8~10 项，获省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2~3 项。

4. 完善教师教学业绩评价制度。认真落实《济宁学院教学

工作奖励暂行办法》和《济宁学院教师教学业绩评价办法》，完善教学奖惩评价机制，激励教师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引导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学工作，努力提高教学质量。

（五）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长效机制建设工程

1. 全面实施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认真落实《济宁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按照《济宁学院关于进一步完善系（部）教学质量标准、教学管理工作规范及教学管理制度建设的意见》的要求，强化教学工作流程和质量标准，提高对课堂教学、实践教学、教师教学行为和教学管理及服务行为的监控效果，使教学质量真正得到保证。加强“济宁学院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内部管理系统”建设，逐步建立学校教学质量状态数据监测和发布机制，完善教学质量自我评估和社会评估，完善学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和专业人才培养状况分析发布制度。

2. 进一步推进教学管理及资源信息化建设。以校园网为依托，以教务管理系统为基础平台，以所有师生为用户终端，建立包括教学计划、教学运行、教学质量、教学建设、教学成果统计、教学改革与研究管理的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各种教学资源及学习平台建设，提升教学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

3. 推进教学运行和教学管理创新。落实教学质量管理工作重心下移，促进学校形成校、系（院）两级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积极探索学分制教学改革，试行学分制，“十三五”末，初步实现

学分制教学管理体制。

（六）教风学风优化工程

1. 进一步推进教风建设。加强师德师风的宣传教育，促进教师从严执教、严谨治学。完善各类教师先进和荣誉的评选表彰制度。严格执行教师教学规范，加强教师教学行为规范的督导与检查。进一步增强教学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业务能力，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

2. 扎实推进学风建设。加强学生专业思想教育和学习规范教育，严格学生管理，注重关键环节的学风建设。强化课堂教学规范，端正课堂行为，加大对旷课、迟到、早退等违纪现象的处理力度。严格课程考核管理，加强学生诚信教育和考风考纪教育，做到以学风正考风，以考风促学风。

3. 继续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科技文化活动，注重指导学生社团建设与发展，积极搭建学生课外科技及文体活动平台，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开展大学生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就业指导与服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服务工作，切实帮助学生解决实际问题。实施兼职班主任制度，充分发挥优秀教师对本科生学习的指导作用，引导鼓励学生参与教师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活动，促进优良学风的形成。注重校园文化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为主导的校园文化，为人才培养创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七）条件设施改善与资源配置优化工程

大力改善专业办学条件，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及新增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达到国家标准并逐年提高。提升图书馆的自动化、网络化、数字化建设水平，充分履行图书馆的教学服务保障职能。建成省内领先的校园网及教学网络资源。继续加强实训中心、实验室、语音中心、计算机中心等实验实训场所建设，建成现代化智能教室，完善运动场及体育设施等建设，满足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需要。科学配置专业教学资源，提升办学效益。

第四部分 实现“十三五”专业建设目标的主要措施

一、进一步加强对专业建设的领导

专业建设是我校人才培养的重要依托，决定我校人才培养的质量和规格，体现着我校的办学实力与办学水平。要高度重视专业建设，把专业建设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的任务来抓，将专业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考核范围，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做好专业的建设和改革。加强专业建设管理体制改革，强化校、系（院）专业两级管理职能，充分发挥校系（院）两级专业建设委员会的作用。学校专业建设委员会负责总体规划及相关政策和措施的制定，各教学单位均成立相应专业建设委员会，结合单位实际，制订各专业具体规划及组织实施和落实方案，实行项目管理，明确责任分工，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二、进一步为专业发展提供经费保障

加大教学经费的投入，提高专业建设经费占学校总支出的比重。设立专业建设专项经费资助专业建设，确保各专业建设

及项目配套经费落实到位。在专业建设经费投入上实行分类指导，将学校专业分类划分结果、专业评估等情况等作为教育事业经费分配的依据，用经费投入来调控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及布局调整。对优势特色建设专业，根据财力逐步加大投入；对新办专业，侧重在图书资料、实验室建设、师资培养三个方面加大投入；对待建专业，按规划的时间表，预留专项经费，保证专业建设顺利进行。对于主动适应学校发展、开展专业布局调整的教学系（院），予以多种形式的支持。通过各种渠道获得国家 and 地方财政的支持，同时，通过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不断提高专业的自我造血功能，增强专业的自我发展能力。

三、进一步建立健全专业建设评价机制

根据学科和行业发展要求，结合专业特点，建立明确具体的专业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及相关人员的工作规范，切实开展学生评教、教师评学、教师评教、教学督导等一系列质量监控活动，全方位加强专业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建设，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探索建立学校、教学单位、行业部门和用人单位共同参与的专业建设考核的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与专业建设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对专业建设资金的审计和效益考核，提升专业办学效益。

济宁学院“十三五”文化建设发展规划

“十三五”时期，是我校深化改革、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我校文化建设发挥优势、办出特色的攻坚阶段。科学编制学校“十三五”文化建设发展规划，对于适应文化建设新常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利用地域优势弘扬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培养具有济宁学院精神和特质的合格人才，坚实推进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大学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根据《济宁学院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2015-2025年）》（济院政字〔2015〕44号）、《济宁学院“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济院政字〔2017〕84号），坚持从学校实际出发，编制本规划。

一、“十二五”期间的发展成就

“十二五”期间，学校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发展方向，紧密结合学校的历史传统、文化现状和师生员工的文化需求，以精神文化建设为核心，以优化校园文化环境为重点，以先进的制度文化、行为文化和优良的环境文化为载体，改革创新，突出特色，营造出了良好的育人氛围，提高了人才培养质量，增强了学校综合实力，促进了学校转型发展、科学发展。

理论武装工作持续有力。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中之重，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深入。持续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积极培育和践行社

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效提高了广大师生的理论素养和道德水平。

意识形态工作向上向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有力，意识形态领域呈现积极健康良好态势。精心组织“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五大发展理念等重大主题宣传，广大师生对主流意识形态表现出强烈认同和坚决拥护，主流意识形态引导力影响力持续提升。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妥善做好热点敏感问题和重大突发事件的舆论引导，向上向善的力量广泛凝聚。

精神文明建设扎实推进。制定出台了党委《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长效机制建设的意见》、《关于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的方案》及《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连续8年保持了省级文明单位，提升了全校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校园文化建设效果突出。建设了“红二师”纪念馆，发行了《百年万里》文集。组织开展“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特别是形成了无伴奏合唱《论语》、话剧《布衣孔子》等一些富有特色的表演节目，承接了第二届尼山世界文明论坛学术分会场、第22届世界历史科学大会、中韩儒学对话会等重大活动，与济宁电视台联合打造并成功举办了《论语大会》，受到上级领导充分肯定和社会好评，得到我校广大师生广泛赞誉。2016年全省高校大学生“论语大会”中荣获一等奖和优秀组织奖。以儒家文化为背景的校园人文景观工程建设彰显了学校特色。五年来，获得国家级科技文化竞赛奖项34项、省级奖项274

项。

宣传思想阵地更加巩固。学校新闻网、校报、广播、橱窗等宣传阵地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为凝聚人心、维护稳定、促进和谐发挥了重要作用。对外宣传工作取得可喜成绩。移动互联新阵地初步建成。网络舆情管控引导持续加强，网上舆论总体平稳有序。稳步推进思政课改革，课堂主阵地作用充分发挥。对哲学、社会科学报告和讲座等加强了管理，舆论阵地进一步巩固。

“十二五”期间，学校校园文化整体得到了提升，但学校德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不到位、实效差；没有充分利用地域优势对学生进行有效的儒家传统文化教育；校风、教风、学风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校园文化活动在一定程度上重数量轻质量、重项目轻品牌，对学生吸引力不足；师德建设的力度、实效有待进一步提升等。

二、指导思想、发展理念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立足济宁文化氛围浓郁的实际，积极推动地方文化与学校文化的相互交融；立足山东经济大省的实际，力求文化建设的跨越发展；立足新建本科院校的实际，进行文

化建设的继承创新，努力建设体现历史内涵、时代风格和学校特色的大学文化，不断满足师生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努力造就更高的文化影响力、更大的文化带动力和更强的文化竞争力，为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大学提供文化凝聚力和精神推动力。

（二）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文化建设的总体目标是：围绕建设“孔子家乡的大学”、打造“儒学原乡 圣地学府”的使命，坚持“应用型、地方性、开放式、国际化”的办学定位和“创新发展、错位发展、特色发展”的发展策略，以凝练学校核心文化和彰显应用型大学教育特色为主题，突出和强化文化育人功能，使我校成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阵地，成为培养能够适应和引领未来的高素质创新型人才的重要基地，努力把我校打造成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首善之区的示范基地。

（三）发展理念

坚持创新发展，激发文化活力。创新是学校文化建设的不竭动力。坚持立德树人，大力提倡和实施创新教育，努力培养大批与时代潮流相适应的、具有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的高素质人才。推进文化传承创新，打造区域文化品牌，努力形成更加鲜明的办学风格。

坚持协调发展，推进文化繁荣。协调是推进学校文化建设的关键。做到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协调同步。处理好网上教育与网下教育的关系，创新网络思

想政治教育，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有力思想舆论支持。

坚持绿色发展，引领校园风尚。绿色是学校文化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广大师生对美好生活追求的殷切期盼。加强生态教育，建设生态校园。厚植人文环境，提升办学品质。充分发挥环境育人、文化育人的潜移默化作用，凝练学校精神，培育共同价值追求，创造良好的文化生态；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突出儒家文化特色，建设高雅、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

坚持开放发展，提升文化实力。开放是推进学校发展壮大和文化繁荣的必由之路。用开放发展理念推动文化建设，形成对外开放办学的发展新格局，不断提升学校办学水平，增强国际影响力。

坚持共享发展，践行人本理念。共享是学校发展的目的和文化建设的归宿。坚持以人为本，把体现学校教育人文本质和培养学校人文精神作为文化建设的主攻方向，保障和实现师生的基本文化权益，使广大师生共享文化发展成果，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三、文化建设的主要任务和重点内容

（一）文化建设的主要任务

1. 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使全体师生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确保学校改革发展不偏离正确的政治方向、文化形成不偏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取向、人才培养不偏离党的教育方针，为办好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大学提供根本保证。

2.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好地融入学校教育中，完善学生守则、师德规范，倡导主流价值。

3.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提高师生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提高全校文明程度。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增强广大师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实施思想政治素质提升工程，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进诚信建设和志愿服务制度化，强化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奉献意识。

4. 重视和加强校风建设。培育良好的教风和学风，形成对教职工具有凝聚作用、对学生具有陶冶作用、对社会具有示范作用的优良校风。

5. 积极开展校园文化活动。把德育与智育、体育、美育有机结合起来，寓教育于文化活动之中，促进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协调发展。

6. 加强校园人文环境和自然环境建设。建造精神内涵丰富的物质文化环境，努力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

（二）文化建设的重点内容

1. 加强精神文化建设。精神文化是大学文化的精髓和灵魂，学校的精神文化是在学校传统、历史、地域、文化环境影响下，

经过几十年积淀形成的，全校师生员工共同培育并遵循的理想信念、价值标准、群体意识和行为规范，是校脉传承发展的精神资源和无形资产。精神文化建设包括办学理念、共同的价值观念、校风、教风、学风、校训、师德师风、学术传统等内容。充分挖掘学校办学历史上的优秀精神品质，吸收现代大学的办学理念与思想精华，继承和弘扬学校的优良传统，丰富学校精神的内涵，增强凝聚力。形成深入人心的济宁学院特色的大学精神并使之成为全体师生的共识，师生员工对学校的认同感和荣誉感普遍增强并成为师生员工工作、学习的指南和行为自觉。

2. 加强制度文化建设。制度文化是学校以体制、机制、政策、规章等确定的制度环境，具有强烈的、鲜明的规范性和组织性，它对师生的思维、言行方式及生活行为习惯具有引领、约束等作用。制度文化建设要体现“德治是灵魂、法治是保证”的思想，要坚持以人为本，注重制度建设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彰显民主、公平、正义、和谐的人文精神。通过制度文化建设推动管理工作的人性化、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从制度上保证学院重大决策的科学化与民主化，为学院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规范运作和制度保障。

3. 加强行为文化建设。行为文化建设是对学校精神、价值观和办学理念的有机落实。加强行为文化建设是教风、学风和作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育人工作的重要内容。构建优良的大学行为文化，把德育与智育、体育、美育有机结合起来，寓教育于文化活动之中，促进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

素质和健康素质协调发展。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学风、教风建设，完善廉洁从政、廉洁从教行为规范。重视对校园文化活动的组织和管理，创建品牌校园文化活动，形成对教职工具有凝聚作用、对学生具有陶冶作用、对社会具有示范作用的优良校风。

4. 加强环境文化建设。环境文化是一种具有较强直观性的文化，它能直接体现出师生所处的文化氛围。环境文化建设要坚持以人为本的规划理念，强调环境育人的主体功能，从科学性、教育性、艺术性入手，从学校实际出发，按照“绿色、高雅、理性、开放、和谐”的原则，加强校园人文环境和自然环境建设，建造精神内涵丰富的物质文化环境，努力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

5. 加强品牌形象识别系统建设。重视学校形象宣传与品牌形象的推广，重视公共关系工作，扩大学校在全国、全省的知名度，提升学校品牌的价值。

四、文化建设的主要措施

大学文化建设是一项“铸魂工程”。“十三五”期间，学校文化建设将以“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坚持“体现时代精神、体现学校精神、体现学校特色、体现先进性”原则，按照“全面规划、分步实施、整体推进、彰显特色”的工作思路，着力实施“八大工程”。

（一）文化阵地建设工程

文化阵地是大学文化建设的基础。大力加强包括思想政治

理论课、人文社会科学类课程和讲座、宣传媒体、学生社团、文化活动、院系文化、网络文化、环境文化等在内的各类文化阵地的建设，把握时代精神，坚持正确方向，形成健康向上的舆论环境和文明和谐的校园氛围。

建设校园文化标识系统。按照分工负责、协同配合的原则，做好校园文化标识系统的设计工作，编印《济宁学院校园文化标识系统手册》。从学校校园整体规划角度，落实好多个校区建筑、道路、景观的命名和规划与建设工作。

提高校报校刊等质量水平。不断增强校报校刊的质量和特色，提升校报校刊的文化育人功能。报请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批准，《济宁学院报》由四开四版扩大至对开四版。创新学校广播电视台工作理念，构建开放办台的工作模式，彰显广播文化特色。

健全完善网络育人机制。成立新媒体中心和校园新媒体联盟，制定《济宁学院校园新媒体联盟章程》。建设好学校官方网站和二级单位网站及各专题网站。深入实施“易班”等新应用推广行动计划，建设符合校情、以思想政治教育为重点的大学生网络互动社区。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鼓励各部门单位创作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学校科研成果统计、职务(职称)评聘和评奖评优范围。加强电子图书馆、数字校史馆、网上课堂、智慧教室等网络文化产品建设与服务。鼓励辅导员、班主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学生骨干普遍开设博客微博微信，引导支持学术骨干、教学名师、优秀导师参

与网络文化活动，建设由教师和学生骨干组成的网络宣传员、评论员队伍，加强网络舆论的正面宣传引导。

建设绿色生态文化校园。以绿色发展理念为引领，以打造和谐校园为导向，建设儒雅至美的环境文化。加强校园规划和建设。重点做好“十大校园文化景观”建设，通过种植“杉树林”、“榴园”、“梅园”等特色园林，建设和完善博物馆、科技文化大楼、师生作品园区、名师名生塑像群、校史馆等，彰显环境文化特色，营造高尚健康的文化氛围。重点建设好杏坛文化广场，教职工活动中心、大学生活动中心和老干部活动中心；不断完善学校校园文化活动的各项设施，为广大师生开展校园文化活动创造良好的条件。

建设校园文化山水景观。“智者乐水，仁者乐山”。学校身处文化圣地，校园风貌体现“山水精神”的文化追求成为环境育人必然需要，对校园景观进行“山水意象”的物化营造，有助于更好地体现学校特色文化内涵建设及其所具有的启迪思想、培养精神、生态美化等重要价值作用。本着少投入、有侧重、显特色、重实效的原则，对校园局部区域进行专业规范的整体规划方案设计，分期投资、分步实施。

（二）学术文化繁荣工程

以创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自主创新为导向，从学术精神、学术制度、学术形象三个层面加强学术文化建设。努力形成培育创新意识、倡导创新精神、增强创新能力的学术文化特色。

培育与弘扬学校学术精神。围绕学校“应用型、地方性、

开放式、国际化”的办学理念和“博学笃志，择善敦行”的校训，营造“学术自由、兼容并蓄、崇尚真理”的学术氛围，弘扬“求真、求新、求实、求精”的学术精神。充分挖掘学校办学历史上的优秀学术品质，充分吸收现代大学的学术理念与思想精华，丰富学校学术精神的内涵，增强学术凝聚力，凝练学术文化特色，建设学校学术文化体系。

建立和完善学术制度和规范。加强学术制度建设，建立和完善符合国情校情的学术管理制度体系，依法规范学校的学术决策体制、完善学术决策过程和工作规则，实现学术决策的科学化。完善学校学术管理制度，规范学校学术交流活动。建立健全学术道德规范体系，将学术道德教育纳入师德建设和本科、专科高年级学生的培养体系中，强化师生的学术道德意识。

推出优秀的学术文化活动和成果。充分发挥“曲阜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研究中心”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平台作用，加强儒学与地域文化研究传播中心、孔氏家族文化研究所等研究平台建设。积极参与“尼山世界文明论坛”和“世界儒学大会”等国际性学术会议的举办，开发打造 1-2 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际学术论坛；举办 3-5 个全国性学术会议；举办“明德讲堂”、“文化讲堂”、“国学讲堂”等特色学术活动，继续办好《论语大会》并提升至学术层面，着力打造学术文化活动精品。积极开展“学术精品活动”、“科技创新人物”、感动校园人物评选活动。创新思路和举措，办好学报等学术刊物。不断提高《济宁学院学报》等学术刊物的质量和水平，提高其在国内外的学

术影响。规划出版一批学术刊物和学术专著。

（三）特色品牌培育工程

校园文化活动是校园文化中最具特色的载体，既承载和体现着校园文化的内涵，也传承和发展着校园文化的外延。以营造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为重点，以建设良好的校风、学风为核心，以开展多层次、系列化、品牌性论坛、报告、讲座为手段，大力开展“圣地学府”特色文化活动。力争五年内，开展100场特色文化活动，创建10大校园文化品牌。

培育思想道德文化特色。明晰目标文化、凝练理念文化、优化组织文化、创新执行文化。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宣传教育为核心，以理论中心组学习、党团组织生活、教职工政治学习为载体，大力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以弘扬“至诚至朴，求是求新”优良办学传统为导向，牢记校训、学唱校歌、佩戴校徽，以校史馆为依托，深入开展校史教育和艰苦奋斗精神教育；以评选圣地名师、“师德标兵”、最受学生欢迎老师和优秀辅导员等活动为抓手，加强师德建设；以创建文明单位、文明班级、文明宿舍、文明家庭和文明标兵为活动载体，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建设；以开学典礼、毕业典礼、奖学金颁发仪式等各类典礼为契机，激发广大学生的爱校情怀；以纪念会、座谈会、主题党日、团日活动和主题班会等为依托，深入开展重大事件、重要纪念日等教育主题活动；以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教育内容，唱响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主旋律。

培育学科专业文化特色。进一步创新学科专业文化活动的思路和方法，积极营造崇尚创新、探求真知的学科专业文化活动的氛围；加强学科专业文化活动的创新和团队合作，进一步发展学科专业文化特色。加强大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科技文化节、大学生“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中国大学生创业设计大赛、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大赛、大学生课外科研立项等科技文化活动的开展与交流，建立覆盖课堂教学、校园文化和社会实践的文化素质教育体系。要充分彰显“四校区一基地”（校本部、济宁校区、曲阜师范校区、兖州校区、应用型人才培养基地）文化特色。

培育文艺体育文化特色。大力开展文化艺术活动。以“十佳歌手”、“十佳主持人”大赛等为载体，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娱乐活动。加强体育文化建设。以全员健身活动为抓手，大力开展群众性“阳光体育”活动。以培养学生拼搏精神和团队意识为出发点，依托新生军训、学校运动会等各类体育比赛，深入开展军事训练、田径、球类、武术、户外运动等特色体育活动。

培育“十大校园文化品牌”。培养特色与品牌，是校园文化建设的抓手。要立足于学校的实际，结合时代的发展和师生的需要，认真总结校园文化品牌建设成功经验和有益做法，以“圣地希望”、“美在圣地”为主旨，大力推进以“塑造美的形象、培育美的心灵、体现美的行为、打造美的校园”为主题的校园文化品牌建设活动，如科技创新节、绿色环保文化节、外

语文化节、阳光大舞台等，体现学校特色的校园文化品牌，着力打造在全国、全省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十大校园文化品牌”。

（四）制度文化创新工程

建立和完善符合建设高水平特色鲜明的多科性大学需要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依法规范学校的决策体制、管理过程和工作流程，实现学校管理的规范化、程序化、科学化。

加强政治制度文化建设。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和完善教代会、工会民主管理制度；重视团代会、学代会的作用；高度重视专家教授在学校管理中的决策咨询作用，充分发挥校（院）学术委员会作用，充分发挥各民主党派的参政议政作用，发挥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离退休老同志在民主监督和参与学校管理中的积极作用，不断增强师生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责任感，形成学校科学发展的运行机制和文化氛围。

加强廉政制度文化建设。充分利用好传统的教育媒体和学校智力资源优势，建立廉政文化课题研究制度，鼓励教师、行政人员和学生对校园内外腐败的成因、社会基础及教育对策进行专题调查研讨，对优秀作品进行汇编奖励，重视利用新媒体加强廉政文化宣传。

打造层次分明的学校廉政文化。廉政文化针对不同的群体教育内容上要有所侧重、有所区别，要因人而异，有的放矢。对于高校教师，要侧重于职业道德宣传，强化“为人师表，行为世范”的意识。制定《济宁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实施办法》。将

每年六月定为“师德建设教育月”；对高校行政人员，要侧重于法纪教育宣传，树立“遵章守纪、依法办事”的观念；对于共产党员，要侧重于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做“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积极实践者和党的纪律的忠实维护者；对于领导干部，要侧重于从政道德教育，使他们认清什么是真正的关心家庭、爱护配偶子女的行为，珍惜自己的政治生命，不用急功近利，“一失足而成千古恨”；对于学生而言，也要区别对待。对低年级的学生，要侧重于正面教育为主，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对即将毕业的学生，要侧重于反面警示教育，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权利观、利益观。

加强管理制度文化建设。加强教学、科研、财务、资产、基建、后勤、干部人事和学团工作等方面的制度文化建设，建立科学规范、以人为本、学术为先的管理制度体系，培育敬畏制度、执行制度、维护制度的行为习惯和文化氛围。赋予管理制度的文化内涵，充分发挥制度文化的养成育人功能。各职能部门、二级单位要在学校文化建设规划的统一要求下，本着与学校文化协调发展、突出特色的原则，建立起与学校文化既互相联系又各具特色的文化体系，注重对本单位工作原则、工作流程、管理方法、服务理念总结和凝练，进而形成良好的部门工作传统，并逐步形成特色鲜明的二级单位文化。

（五）社团文化质量工程

坚持“在繁荣中引导、在发展中提高”的基本原则，以“丰富活跃校园生活、宣传弘扬先进文化、激发师生兴趣爱好、培

养提高综合素质”的四大功能为根本目的，通过以科学理论武装社团，用实践活动锻炼社团，用严格管理制度管理社团，促进社团的健康发展，努力把社团建设成为师生培养兴趣、健康成长的家园，提高能力、拓展素质的平台，构建和谐、活跃文化的舞台。

要把社团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主要载体，进一步加强社团组织建设。积极鼓励学术科技型、社会公益型社团向更广阔更深入的领域发展；引导文化艺术型社团追求高层次、高格调；鼓励兴趣爱好型社团向专业文化方向发展。努力培育一批富特色、高水准的学生社团；创办“济宁学院职工合唱团”“京剧社”“羽毛球协会”“乒乓球协会”“舞协”等教职工社团。建立一批能够满足师生多元化需要的名社名团。做好社团优秀文化成果奖励与推广工作，建立完善学生社团工作奖励机制，通过实施“精品社团”评比制度，在全校社团中广泛开展“精品社团”的争创活动，建设一批特色品牌社团。

（六）校地文化互动工程

大学校园文化与地域文化是一种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关系。在校园文化建设中，我们要积极推进校园文化与地方文化之间的相互影响和相互作用，充分利用地域文化资源来提升校园文化建设质量、彰显校园文化特色。通过搭建校地双方文化交流平台，创建校地双方文化合作机制和正确处理文化共性与个性关系等举措，实现校地文化共赢与发展。

加强交流与合作，增强校园文化对地域文化的辐射力。通

过搭建交流平台，创建合作机制等途径，充分利用学校的人才资源优势 and 科学研究成果为地方文化建设服务，加强对山东地域文化研究，拓展儒家文化、运河文化、水浒文化等特色文化的影响力。加强与山东省、济宁市等有关组织的沟通与合作，每年面向社会举办 1-2 场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特色文化活动。

突显文化外宣，构建校园文化辐射地域文化的立体网络。在对外宣传中，加大宣传学校文化特色的力度。重点加强对学校精神文化特色、学术文化特色、传统文化特色、专业文化特色、活动文化特色、社团文化特色的对外宣传，实施文化宣传战略，构建从中央媒体到地方媒体、纸质媒体到网络媒体的全媒体立体宣传模式，让社会和民众从我校文化传播中感受到学校的精神风貌和大学品格。

（七）校区文化和谐工程

加强校区和谐文化建设，弘扬四校区优秀传统文化和特色，承认并尊重“四校区一基地”传统文化的深厚底蕴和积极价值，重视对“四校区一基地”传统文化中和谐思想的继承与弘扬、超越与创新，形成具有共同的奋斗目标和价值取向、共识的办学理念和发展思路、特色鲜明的校区和谐文化。

加强“四校区一基地”和谐办公文化建设。注重对“四校区一基地”工作原则、工作流程、管理方法、服务理念总结和凝练，形成统一的工作规则和优良的工作作风。加强“四校区一基地”办公场所文化建设，营造和谐的办公环境。加强教学、工作团队建设，倡导和弘扬敢于坚持真理、敢于竞争、乐

于奉献的精神风貌。加强教风和学风建设，维护学术尊严，提倡学术自由，坚守学术道德，鼓励开拓创新。努力建设充满生机与活力的校区和谐文化。

加强“四校区一基地”和谐社区文化建设。建设以便民为重点、以育民为根本、以乐民为要求、以健民为目标、以安民为保障、以民主管理为核心的校园社区和谐文化。以创建文明社区为载体，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教育，倡导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尊老爱幼、扶贫助残、团结和睦的新型社区行为规范，建设环境优美、整洁卫生、安静和谐的文明社区。以“六老”（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教、老有所乐）为宗旨，发挥老干部中的“五员”（组织员、教学督导员、心理咨询员、大学生指导委员、革命传统教育宣传员）作用；加强对校园内部及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切实维护学校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生活的良好秩序。开展“文明家庭”、“文明单位”、“文明教职工”评比活动。

加强“四校区一基地”学生公寓文化建设。建设温馨和谐、特色鲜明、格调高雅的公寓文化，培养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能力，引导学生形成集体观念并建立良好的人际关系。办好学生宿舍报栏、宣传栏，营造学生宿舍区域文化氛围，开展丰富多彩的宿舍文化建设活动；定期开展“文明寝室”、“寝室文化建设创意大赛”的活动；加强对学生宿舍文化建设的指导，开展“爱心接力，宿舍访谈”活动。鼓励教师利

用空余时间，走进学生宿舍，关心学生生活。帮助学生排除思想障碍，解决学生生活与学习中的困难。

（八）校史文化弘扬工程

认真总结学校文化建设的成功经验和优良传统，秉承“博学笃志，择善敦行”校训，倡导“至诚至朴、求是求新”的优良校风，促进校园文化建设的繁荣和发展。

认真做好校史研究工作。组织编写《济宁学院年鉴》；修订《济宁学院校史》；改建济宁学院校史馆；发挥好济宁学院档案馆、成果馆作用。进一步建设好校友会，开展校友文化研究。

深入开展济宁学院精神研究。精神文化是大学文化的内核，在大学文化中起着脊梁的作用。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为指导，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深入开展济宁学院精神研究，凝练办学文化精华，发扬以“艰苦奋斗、百折不挠”为主要特征的学院精神。

加强学校庆典文化建设。规范学校的各类重大礼仪活动，使各种庆典仪式等制度化、规范化。将学校的升旗仪式、开学典礼、毕业典礼、学位授予、奖学金颁奖、表彰大会等活动办成学校的文化品牌。

五、文化建设的组织与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济宁学院校园文化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学校校园文化建设的五年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工作，协调学校相关单位和人

员实施校园文化建设规划和计划。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起草学校文化建设的组织协调工作。为了顺利推进校园文化建设总体规划与实施方案，学校成立若干个校园文化建设项目组，各项目组组长由相关部门负责人担任。

（二）创新工作模式

创新校园文化建设工作模式，寻求校园文化建设合力。构建以学校党委领导、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主导，党政工团齐抓共管的校园文化建设新格局。实行校园文化建设联席会议制度。按照学校校园文化建设的总体规划，制订年度建设方案并分解任务；强化对校园文化建设的过程指导，确保校园文化建设有序开展。把校园文化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加强监督和考核，把各单位校园文化建设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评体系。

（三）加大经费投入

确保校园文化建设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十三五”期间，学校校园文化建设总经费约 500 万元。

济宁学院

“十三五”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规划

“十三五”时期，将是我校综合改革、转型发展和内涵建设多重发展任务的叠加期。为贯彻落实学校综合改革意见、学校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紧紧围绕“335”发展战略和“3373”工程，深入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构建并完善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增强大学生创新能力、创业能力，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特制定济宁学院“十三五”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规划。

一、现状分析

（一）背景分析

创新创业教育是以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为基本价值取向的一种新的教育理念，是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重要途径。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是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迫切需要，是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促进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重要举措。党的十八大对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做出重要部署，国务院先后出台《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9号）、《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等文件，对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提出明确要求。

（二）主要成绩

近年来，我校积极探索创新创业工作机制，出台了《关于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实施意见》（济院政字[2012]32号）等文件，转变人才培养思路，拓展人才培养模式，探索创新创业教育的有效途径，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水平和质量取得了明显成效。

1. 构建创新创业教育管理体系

成立“济宁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工作中的重大事项，指导和协调各部门、各单位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确立了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扶持创新创业实践的保障机制。建立创新创业教育专项经费，为创新创业教育稳步持续开展提供物质上的保障。加强与行业企业的合作交流，大力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探索校企联合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指导的新模式。与人社部门和社会资源合作，利用他们的资源优势，大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培训、实践指导、孵化转化等工作。

2. 构建多层次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式

第一层次，大众化创新创业教育。抓好第一课堂，突出课程建设，注重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探索。构建以课程教学为主导，第二课堂素质教育为辅助，依托学生社团、社会实践、创新创业论坛等活动开展，构建面向全体学生的大众化创新创业教育。

第二层次，精英化创新创业教育。针对大众化教育中涌现出的有创新创业意向学生，进行系统化、专业化培训。打造创

新创业培训精品课程，引导学生转变创业思路，不断激发在校学生的创新意识、提升学生的创业技能。

第三层次，创新创业实践开展，实现对初创项目进行重点孵化和牵引。

3. 强化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建设

以创新创业论坛为抓手，培养创新创业意识。邀请企业家、创业成功人士特别是青年企业家为我校大学生做创业指导，传授创业经验，每年举办创业报告会 10 余场。组织有创业意向的大学生和创新创业类学生社团，开展创新创业论坛、沙龙，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

以学科专业竞赛为抓手，开展创新创业实践。开展形式多样的学科专业竞赛和创新创业竞赛活动，强化创新创业实践，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实践能力。

以创新创业项目为抓手，带动创新创业活动。制定《济宁学院大学生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济院政字〔2012〕30号），规范了项目申请、项目管理、项目结题验收流程。我校大学生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验项目共立项 95 项，获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 16 项，每年入驻创业孵化基地的创业项目 10 项。

以创新创业社团为抓手，营造创新创业氛围。鼓励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开展科技创新、创意设计、创业计划等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提供有针对性的创新创业经费、场地、交流、实践服务。将科研训练与创新创业教育结合起来，鼓励学生参与指

导老师实验课题，鼓励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进行专业探索，开展科学研究、发明创造、创业训练，培养学生从事科学研究和创业实践的基本素质和能力。

4. 构建创新创业孵化培育体系

打造济宁学院联通未来青春创业社，建设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对成熟的创新创业项目进行必要的资金支持，目前通过联通未来青春创业社和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申请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个。积极与济宁高新区创业园、曲阜市创业孵化基地合作，建立就业创业见习基地，实现对初创项目进行重点孵化和牵引。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库，推动创业创意项目向创业园区转移和创办企业转化。

5. 打造专兼职相结合的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与中国创业智库合作组织济宁学院创业指导师培训班，53 名教师获得高级创业指导师资格证书。聘请 12 名企业家和创新创业教育专家为我校兼职指导教师。逐步形成由专业讲师、企业导师和创业讲师组成的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为推动创新创业教育提供师资保障。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对创新创业教育的内涵认识不到位。学校虽然把创新创业教育纳入到人才培养方案中，但有时仅仅停留在对创新创业计划竞赛指导和就业服务指导的层面上。对大学生创新创业意识的教育、能力的培养、技能的训练还缺乏深度。大部分学生对创新创业教育认识相对肤浅，对创新创业教育没有需求或不

知道有何需求。

2. 创新创业教育的保障体系不完善。一是没有成立负责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专职部门。二是课程设置不合理，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所占比例非常小，创新创业课程主要分布在职业规划和就业指导方面，并多以选修课、讲座等形式开设，对大多数学生而言属于自愿参加的“业余教育”课外活动，从而无法形成系统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三是师资力量有限，有创业经验的教师不多，实践指导能力缺乏，指导学生创新创业往往存在理论和实践的脱节。

3. 创新创业项目的孵化现状不理想，大学生孵化基地的规模不大，硬件软件设施不完善，实践平台短缺，指导帮扶不到位，造成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成果转化、实践落地困难较多，孵化成功率低。

二、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推进素质教育为主题，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以完善条件和政策保障为支撑，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坚持创新驱动，将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学校综合改革的重要内容。实施创新基础上的创业教育，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构筑“教育、实训、指导、服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努力培养具备创新能力、富有创新精神、勇于投身实践的应用

型创新创业人才。

三、总体目标

全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建立健全创新创业教育的体制机制，经过五年的努力，形成富有济宁学院特色的全覆盖、多层次、多形式，融课程教学、创新实验、实践训练、培育孵化、社会服务、文化引领为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新创业能力显著提高。

四、重点任务与工作措施

（一）完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

将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纳入人才培养质量标准。推行基于学生全面发展的创新创业教育，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以专业教育为依托，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教育之中，实现创新创业教育理念与人才培养计划的对接，将人才培养重心由知识传授向能力培养转变，促进人才培养由学科专业单一型向多学科融合型转变。“十三五”期间制订学校本专科生创新创业教学质量标准和课程标准，明确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

（二）构建实践育人、协同育人机制

探索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机制和评价办法，改进学籍管理制度。制定《济宁学院关于贯彻国办发〔2015〕36号、鲁政办〔2016〕13号文件全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允许保留学籍1至2年休学开展创新创业，优先支持参与创新创业的学生转入相关专业学习，允许调整学业进程。2017年初，建立创新

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将学生的创新实验、技术研发、发表论文、获得专利、竞赛成绩和自主创业等折算为创新创业学分，将学生参与课题研究、项目实验及研发等活动认定为课堂学习，建立创新创业档案和成绩单，客观记录并科学评价学生创新创业情况。

优化实践教学体系，强化创新创业训练，创建“产、学、研、用”一体化合作培养人才的新途径，实现学校教育与社会参与的有机结合。积极探索校校、校企、校所、校地等协同育人新机制，吸引社会各界资源和国外优质教育资源，加强产学研载体建设，合力助推创新创业人才培养。

（三）健全创新创业课程体系

根据人才培养定位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结合学校教育资源优势及区域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推进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设，挖掘各类专业课程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充分利用各类专业社会机构、国内外院校的精品课、网络视频公开课、慕课等优质课程资源，强化案例教学，建设创新创业教育案例库。

“十三五”期间形成具有较强的实践性和指导性的，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科学合理、地域特色鲜明的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课程群）。面向全体学生分层分类开设研究方法、学科专业前沿等通识课程，开设体现行业特点、融入创新创业思维和方法的专业课程；对有创业意愿的学生开设创业指导及实训类课程；对已经开始创业实践的学生开展企业经营管理类职场

指导与帮助。面向全体应届毕业生开展创新创业强化训练，理论教学（120 课时）和实践模拟（60 课时）有机结合，以完成高质量的创业计划书或实现自主创业为考核标准，实行教学、实践模拟、孵化指导、项目落地的一条龙创新创业教育模式。

（四）加强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建设

根据各个专业的不同特点，加强与区域产业对接，开展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紧密契合的应用研究，将教学与企业生产过程结合起来，将实习实训与创新创业教育结合起来，搭建创新创业型教育实践平台，围绕区域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需要，瞄准行业产业技术需求，着力建设具有自身优势专业实训平台，增强服务地方和社会的能力。吸引企业在校内建立科研实验室，深度推进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现资源共享，资金高效利用，技术与时俱进，加强产教深度融合，形成高效创新创业型教育实践平台。

加大校内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建设力度。建设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众创空间，搭建创新创业服务平台，规范大学生创新创业微信平台，为学生创新创业提供政策宣传、信息咨询、活动交流、项目申报、企业注册、资源对接等服务。全天候免费向师生开放，实现创新与创业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孵化与投资相结合，促进创新创业成果落地转化，使创新创业更好的服务于社会需求。构建“校内孵化器+校外加速器”创业孵化平台。通过培育联通未来青春创业社、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中心等举措打造校内孵化器，使其成为培养创业能

力，营造创业氛围的重要载体，积极与济宁高新区创业园、济宁创业大学、曲阜市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合作，实现对初创项目进行重点孵化和牵引。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库，形成“萌芽—选拔—挖掘—孵化—培育”工作链条，推动创业创意项目向创业园区转移和创办企业转化。

“十三五”期间完成大学生创新创业园区建设，打造综合性创新创业平台，支持在校大学生、应届毕业和毕业未满5年的毕业生入驻大学生创新创业园区，对符合条件的学生给予经营场所租金等方面补贴。支持符合市场经营主体登记条件的在校大学生，依法申请办理营业执照注册登记手续，并对其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给予指导。

（五）重视创新创业文化建设，完善高水平学科专业竞赛与创新创业训练体系

努力营造校内创新创业教育氛围，提升师生对创新创业工作的关注度。积极邀请科技专家、知名学者、企业精英、创业先锋等，每年举办10场以上创新创业讲堂。通过宣讲解读创新创业形势、讲述传授创新创业知识、分享交流创新创业经历等形式，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完善学生激励机制，积极选树和推广在创新创业领域有突出成绩的学生典型，发挥大学生创新创业典型的引领作用。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并在现有相关评优评先项目中拿出一定比例用于表彰在创新创业方面表现突出的学生。完善我校大学生学科专业及科技文化竞赛和大学生科研项目体系建设，举办各类创新创业竞赛，以竞赛和项目

为抓手促进创新创业教育。重点扶持大学生科技创新创业类社团，充分发挥优秀学生的“传帮带”作用，以点带面，营造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

“十三五”期间，每年组织参加省级以上各类创新创业竞赛不少于 30 项。每年立项大学生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验项目不少于 60 项，对每个项目给予一定的资助经费。推报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不少于 40 项，对每个项目按照上级要求和相关文件配套经费。增加入驻创新创业中心的团队数量，制定创新创业孵化项目管理办法，对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进行资金和政策的扶持。

（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

共建专兼职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团队。丰富学校创新创业导师库，2016 年年底，组建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团队不少于 60 人，有经验的创新创业教师不少于 15 人。要细化教师公开招聘岗位资格条件，将行业企业任职或兼职经历作为招聘相关专业教师和创业导师的必要条件。完善创新创业教师培训体系，从 2016 年起，每年培训 20 名以上创新创业教育骨干教师；要建立面向全体教师的创新创业教育全员培训制度，并积极选派教师参加行业企业培训。建立校内创业导师到行业企业挂职制度，所有校内专兼职创业导师均应具有 1 年以上行业企业工作经验或自主创业经验。通过教学、科研、实习和技术开发、企业挂职锻炼、产学研合作等形式，培养和造就一大批具有复合型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的全新创业教育教师，组建一支校内

外结合，既有专业理论、又有实践经验，既有研究水平、又有兼职能力的创新创业导师队伍。

（七）加强创新创业教育理论研究

深入开展创新创业教育理论研究，关注创新创业教育的关键问题前沿问题及热点难点问题，鼓励教师开展创新创业理论研究，力争取得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用于指导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十三五”期间，在校级教学和科研立项中，创新创业教育课题的比重不少于 20%，积极争取获得省级以上创新创业课题。

（八）积极搭建创新创业平台

2016 年，成立创新创业学院，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活动。由分管校领导兼任院长，明确岗位设置和工作职责，学校在制度、人员、经费、场地等方面予以保障。

五、基本保障

（一）组织保障。落实学校主体责任，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领导小组，明确创新创业教育具体管理机构—创新创业学院，统筹协调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全局性工作，负责对重大问题做出决策，指导和协调各部门、各单位开展相关工作。

（二）经费保障。将创新创业教育经费纳入预算管理，逐年适度增加，满足课程建设、实践活动、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管理、参加创新创业竞赛等工作正常进行。

（三）政策保障。鼓励教师从事创新创业教学，完善教师

参与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激励机制，探索创新创业教育绩效考核评价机制。加强教师创新创业执教能力考核，以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升为主要标志，将创新创业教育业绩纳入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绩效考核，对业绩突出的教师，学校应单定政策、单设指标、单列经费，重点激励支持。完善教师工作成果认定办法，将教学成果与科研成果同等对待，将创新创业教育成果与专业领域业绩成果同等对待。鼓励大学生参与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探索创新创业激励机制，对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予以政策支持和资金资助。

济宁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7年11月21日印发
